

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市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

应答文件

应答人(盖公章):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昌吉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董祥豪

2025年5月12日

目 录

1.应答函及应答函附表	3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8
1.1 应答人基本情况表	8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8
无固定期限	8
2023年06月27日	8
91652301MACPHE3B18	8
1.2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9
1.3 开户许可证明	10
1.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应答人根据需求选择是否使用）	11
1.5 满足采购公告或邀请函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12
二、 企业业绩	13
三、 联络方式一览表	39
四、 企业财务状况	40
五、 团队及人员配置	55
六、 信誉证明	63
6.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3
6.2 信用中国	71
6.3 中国政府采购网	80
6.4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81
七、 承诺函	82
八、 技术实施方案	84
九、 “多测合一”服务平台证明	92



1.应答函及应答函附表

应答函

致：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应答函附表 1 所列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工作，质量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2. 我方承诺在应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应答文件。

3. 随同本应答函提交应答保证金一份。

4. 本应答有效期为自首次应答截止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约定的期限内与采购文件规定的主体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所属合同签约主体递交履约担保。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各项工作。

(4) 我方同意应答人须知关于不退还应答保证金的规定。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应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公司承诺除已写明的商务、技术偏差外，我方完全响应合同条款的各项规定。

8.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文件应答人须知中《“重法纪、讲诚信”承诺函》的内容，并郑重承诺如下：

(1) 不以任何形式通过社会上的“代理”、“中介”、“掮客”等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2) 不以任何形式打着领导及其亲友旗号或冒充领导及其亲友等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3) 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报销应由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支付的任何费用；

(5) 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与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6) 不以任何名义接受或暗示为参与采购、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串通应答，损害国家利益、企业

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8) 不以任何方式与其他应答人相互串通应答，不排挤其他应答人，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应答人的合法权益；

(9) 不采取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恶意投诉、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10) 不以任何形式，在招标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信息或者证明文件；

(11) 同意并接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的全部条款内容；

(12) 我公司知晓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高检会〔2015〕3号）的要求，已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确认、并承诺，我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如采购文件要求委任项目负责人），在本次首次应答截止日前三年时间内，均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贵公司既可根据国家有关单位的判决、裁定等有效文书认定我公司是否违反承诺，也有权通过对贵公司相关人员的调查来认定我公司是否违反承诺。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公司自愿接受贵公司依据有关规定对我公司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拒绝我公司应答、取消中标资格以及终止合同等），给贵公司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

应答人（盖章）：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邮政编码：831100

电话：18699432853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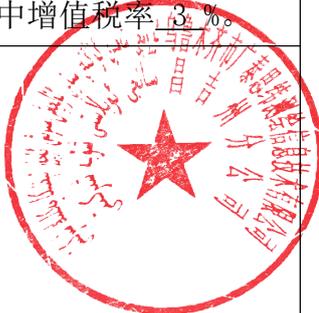
日期：2025年5月12日

附表：应答函报价表

附表：

应答函报价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应答总价	备注/报价声明
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		金额(小写)：8万元	所有报价均为含税价，其中增值税率3%。
		金额(大写)：捌万元整	

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
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
乌鲁木齐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
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

应答文件

(应答部分)

应答人(盖公章):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董祥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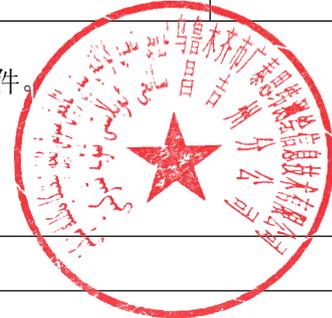
2025年5月12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应答人基本情况表

应答人基本情况表

信息事项	基本内容	有效期限
企业全称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昌吉州分公司	无固定期限
成立时间	2023年06月27日	
营业执照号	91652301MACPHE3B18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宁边路支行	
开户行号	102885080130	
银行账号	30048013092000920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联系地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邮政编码	831100	
编制说明: 1、填写以上信息事项的信息数据,并提供对应证件的复印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股东或上级管理单位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无	/	/

如应答人为企业单位应提供其股东(企业或自然人)名称及详细出资情况;如应答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上级管理单位名称及详细出资情况,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截图;对提供虚假信息的应答人,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资格,并判定为虚假应答。

1.2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تجارت كىشكىسى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名称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负责人 黄祥豪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仪器仪表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管理服务；自然资源系统保护管理；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生态修复服务；水利相关管理服务；自然资源系统保护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生态保护修复；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场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登记机关 昌吉州行政审批局

2023年07月0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1.3 开户许可证明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账户号码: 300480130920009208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宁边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黄祥豪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8850004875001



102885080130
行新疆昌吉宁边路支行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应答人根据需求选择是否使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应答人名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黄祥豪（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特授权黄祥豪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的应答、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黄祥豪
职务：总经理

应答人（盖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2日

1.5 满足采购公告或邀请函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二、企业业绩

相似项目业绩和实施经验

发包人/委托人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服务范围	服务期间 年 月 至 年 月	服务人员 人数 (高峰/平均)	合同签订日期
福海银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托里县分公司	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 目(棚户区改造项目)	本工程监测的项目:支护结 构坡顶的支护水平位移及竖 向位移。	监测数据记录表 基坑监测综合报告	/	12	2024.6.3
昌吉市教育局	昌吉市二十七幼儿园建设项 目基坑变形监测	基坑竖向平均开挖深度为 6.65米,基坑预计布设10个 监测点,基准点布设3个点。 工期预计2个月观测周期19 期。	按照设计图纸布设沉降 观测点	/	9	2023.7.28
昌吉市教育局	昌吉市二十八幼儿园建设项 目基坑变形监测	基坑竖向平均开挖深度为 6.4米,基坑预计布设8个 监测点,基准点布设3个点。 工期预计2个月观测周期 19期。	按照设计图纸布设沉 降观测点	/	11	2023.7.28

注: 应答人须按照采购公告(邀请函)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业绩证明文件应能体现第一章应答人资格要求所注明的业绩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规模等)。

业绩 1：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

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目
(棚户区改造项目)
监 测 合 同

工程名称： 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塔城地区托里县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福海银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托里县分公司

承 包 人：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6月3日



发包人(甲方): 福海银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托里县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 乌鲁木齐市广泰经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地下人防工程 的基坑监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双方本着遵守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相互协作, 紧密配合的原则, 特商定以下合同条款, 双方共同遵守。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托里县银都花园一期建设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地下人防工程

1.2、工程地址: 塔城地区托里县喀普齐克北路

1.3、工程范围: 1.3.1本工程监测的项目: 支护结构坡顶的支护水平位移及竖向位移。

1.3.2在基坑开挖过程中, 若基坑发生异常情况, 如严重的涌水, 支护结构或附近建(构)筑物变形等, 应加强监测, 扩大监测范围, 基坑工程周边3~5m范围内的建(构)筑物和交通道路干道上下水管廊。

1.3.3基坑基准点要求稳固, 应设在基坑开挖半径以外, 本工程观测基准点不得少于6个, 观测的精度要求应根据观测对象的允许变形范围, 基坑重要性等级、变形速率、观测周期等多种因素综合分析确定, 按《工程测量规范》变形观测等级进行测量。

1.3.4每次沉降观测要求计算各观测点的高程、累计沉降量、本次沉降量、沉降速率等，每次水平位移观测要求记录各观测点的累计和本次位移量、位移速率等。

1.3.5本工程基坑监测预警值设置，①基坑边缘监测最大变形值达到30mm、沉降速率 $3\text{mm}/3\text{d}$ ，地下管廊及地下车库外墙监测最大变形值达到10mm，若达到报警值，乙方必须立即通知甲方及相关施工作业单位并在现场设置警戒标示线。

1.3.6各监测项目的时间间隔应根据现场的施工进度来确定但符合下列条件：①各监测项目在基坑开挖前不少于2次的初始测量数据。

②开挖初期观测时间间隔不得超过3天，开挖中期不得超过2天，开挖后期每天观测数据接近监控预警值时，应加密观测次数。基坑间隙期必须趋向稳定，观测间隔时间为7-10天。

③边坡工程监测应包括施工安全和防治效果监测

④每次的监测报告中应说明天气、气温，并对所监测的参数进行评估，应根据设计要求提供阶段性监测报告，监测报告必须真实有效，严禁出现数据及参数不实的虚假报告，一经第三方抽查复核出报告有虚假行为，视情节处以1000~10000元/次的违约金。

1.3.7严格执行《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做好施工组织设计。

1.3.8监测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服从监理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的相关管理，必须与总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监理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有权对监测人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规定的人员给予相应的安全教育、停工整改和经济处罚

第二条、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地勘报告	1	勘察单位制作为准	合同签订后
2	基坑支护设计文件	1	基坑支护设计单位制作为准	合同签订后
3	地下管网资料、周边建筑地基资料	1	城建资料为准	合同签订后
4	规划及红线图	1	规划资料为准	合同签订后

第三条、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序号	报告, 成果, 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交付时间
1	监测数据记录表	4	含个监测点监测数据	每次观测结束后3日内
2	基坑监测综合报告	4	基坑变形观测分析报告、监测点平面布置图、沉降位移监测数据	基坑回填完毕后
3	其他补充资料	4	根据甲方要求	基坑回填完毕后

第四条、项目施工工期

基坑监测周期截至2024年8月30日，共监测50次。

第五条、收费及支付方式

5.1本工程施工监测费总额为：¥1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其中税率1%。

5.2本工程施工监测费总额已包含监测人员住宿费、施工人员保险费、场内人员安全费，现场发生的水电费、人员交通费、通讯费、技术措施费、设备进出场费、材料、管理费、外企监测、数据处理、提交资料，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后续服务、风险、责任、利润、税金等完成监测内容所设计的一切费用。本工程监测费用如因超出合同实施期发包方和承包方可另行协商调整。

5.3 工程款项支付办法：合同签订生效后5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2024年8月30日之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5.4 发票：要求乙方在申请付款的同时，提供正规足额等值增值税普通发票及收据。

第六条、变更及工程费的调整

6.1 承包人的监测方案必须满足相关规范和设计要求，发包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最终审查通过的施工监测方案或测试内容有可能由于施工要求或专家评审等原因在施工过程中进行调整(如增加布点和监测频率等)，承包人与发包人相互协商增加相应的监测费用。

第七条、发包人、承包人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供资料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

7.1.2 开工前，发包人应办理完毕开工许可、工作场地使用、青苗、树木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构筑物拆迁、障碍物清除等工作，及解决扰民和影响正常工作进行的问题，并承担费用；

7.1.3 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供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7.1.4 发包人应对工作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和地下管道、线路的保护负责，对承包人提出书面具体保护要求(措施)，并承担费用。

7.2 承包人责任

7.2.1 承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时间、数量向发包人交付报告、成果、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7.2.2 承包人对报告、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补充；由于承包人的遗漏、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承包人除负法律责任和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减收或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工程施工监测费，并根据受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7.2.3 承包人不得向第三人扩散、转让第二条中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文件。发生上述情况，承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7.2.4 遵守国家及当地有关部门对工作现场的有关管理规定，做好工作现场保卫和环卫工作，并按发包人提出的保护要求(措施)，保护好工作现场周围的建筑、构筑物，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管道)、文物等。

7.2.5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 由于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文件错误、不准确，造成工期延误或返工时，工期顺延。

8.2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未开始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来支付相应的施工检测费用。~~

8.3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工期或未按规定时间交付报告、成果、文件，每延误一天应承担以工程费1%/天计算的违约金。

8.4 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的部分，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返工，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承包人承担返工费，返工后仍不能达到约定条件，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根据因此造成的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最高不超过返工项目的收费。

第九条、材料设备供应

9.1 承包人应对各自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负责，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并经发包人、承包人代表共同验收认可，如与设计规范要求不符的产品，应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经发包人、承包人代表重新验收认定，各自承担发生的费用。若造成停、窝工的，原因是承包人的，则责任自负；原因是发包人的，则应向承包人支付停、窝工费。

第十条报告、成果、文件检查验收

10.1 由发包人和监理人负责组织对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进行检查验收。

10.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后3天内检查验收完毕，并出具检查验收证明，以示承包人已完成任务，逾期未检查验收的，视为接受承包人的报告、成果、文件。

10.3 完工工程经验收符合合同要求和质量标准，自验收之日起14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完毕，如发包人不能按时接管，致使已验收工程发生损失，应由发包人承担，如承包人不能按时交付，应按逾期完工处理，发包人不得因此而拒付工程款。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12.1 监测单位派驻现场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及自备设备等财产的有关保险由监测单位自行办理，保险费由监测单位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如有监测人员在工程实施监测期间造成意外伤亡的，一切责任由监测单位负责。

12.2 监测单位在本项目的监测过程中，必须密切配合发包人、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开展工作，接受发包人对进场施工(作业)单位的管理制度，服从发包人派驻工地代表发出的指令。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本工程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二)依法向本工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工作联系

为了便于后期工作更好地开展，现双方均同意今后工作联系单及往来函件可以通过电子邮箱形式发送，发包人本协议专用邮箱：承包人本协议专用邮箱；双方均同意今后的通知发送至上述邮箱即视为法定通知送达。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承包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承包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监测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四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不另收工本费。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监测工作定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开工。2023 年 9 月 6 日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监测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 预算包干 计费；或以“预算包干”、“中标价加签证”、“实际完成工作

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议定。

4.2.2 本工程监测费预算为¥65000.00元(大写陆万伍仟元整),乙方提交监测成果及监测报告时,甲方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

第五条 发包人、承包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明确监测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监测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承包人在监测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承包人提供并解决监测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监测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监测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5.1.6 为监测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工/元。

5.1.7 发包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监测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5.1.8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5.2 承包人责任

5.2.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监测，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承包人提供的监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承包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监测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监测费用；或因监测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监测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承包人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

5.2.3 在工程监测前，提出监测纲要或监测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监测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

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监测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未给承包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发包人除应付给承包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外,还应付给承包人来回进出场费和调遣费。

6.2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监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运工监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3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承包人未进行监测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预付定金;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4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监测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监测费的万分之一逾期违约金。

6.5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监测费千分之一。

6.6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承包人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其它约定事项：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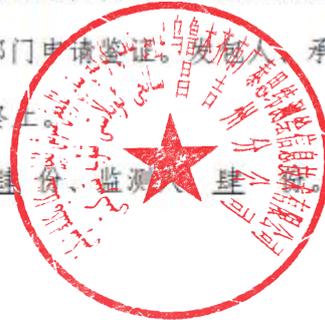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承包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 肆 份，监理单位 肆 份。



发包人名称：昌吉市教育局 承包人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
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陕

法定代表人：(盖章) 豪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昌吉市青年北路10号 住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
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邮政编码：831100 邮政编码：831100

电 话：0994-2721232

电 话：0994-328553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宁边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昌吉宁边路支行

银行账号：3004801309002640350 银行账号：3004801309200092085

行 号：102885080130

行 号：102885080130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鉴证意见：

(盖章)

(盖章)

备案号：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业绩 3：昌吉市二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基坑变形监测

为 ， 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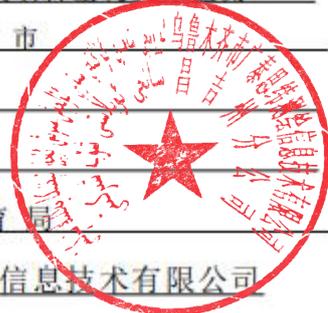
[EF-9A96702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监测、水文地质监测(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程名称： 昌吉市二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基坑变形监测
工程地点： 昌吉市
合同编号： _____
监测证书等级： 乙级
发包人： 昌吉市教育局
承包人：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昌吉州分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昌吉市教育局

承包人：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昌吉市二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基坑变形监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括

1.1 工程名称：昌吉市二十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基坑变形监测

1.2 工程建设地点：昌吉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基坑竖向平均开挖深度为6.4米，基坑预计布设8个监测点，基准点布设3个点，工期预计2个月观测周期19期。

1.4 工程监测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6 承接方式：直接委托

1.7 预计监测工作量：按照设计图纸布设沉降观测点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承包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基坑设计图纸等。

2.2 提供工程监测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

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承包人收集的,发包人需向监测人支付相应费用。

第三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四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不另收工本费。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监测工作定于2023年7月10日开工,2023年9月10日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节规定办理。

4.1.2 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监测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预算包干计取费用;或以“预算包干”、“中标价加签证”、“实际完成工作

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议定。

4.2.2 本工程监测费预算为¥55000.00 元(大写昌吉市二十七幼儿园建设项目基坑变形监测),乙方提交监测成果及监测报告时,甲方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

第五条 发包人、承包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明确监测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监测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承包人在监测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承包人提供并解决监测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保证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监测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监测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

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5.1.6 为监测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 / 元。

5.1.7 发包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监测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5.1.8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承包人责任

5.2.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监测，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承包人提供的监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承包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监测人无为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监测费用；或因监测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监测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承包人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 %。

5.2.3 在工程监测前，提出监测纲要或监测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监测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监测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承包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未给承包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发包人除应付给承包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外，还应付给承包人来回进出场费和调遣费。

6.2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监测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运工监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3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承包人未进行监测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己付定金；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4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监测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监测费的万分之一逾期违约金。

6.5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监测费千分之一。

6.6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承包人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其它约定事项： 无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承包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 肆 份， 肆 份。



发包人名称：乌鲁木齐市教育局

承包人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昌吉市青年北路10号

住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

楼5层(137区3丘8栋)

邮政编码：831100

邮政编码：831100

电话：0994-2721232

电话：18699432853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宁边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004801309002640350

银行账号：3004801309200022085

行号：102885080130

行号：102885080130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鉴证意见：

(盖章)

(盖章)

备案号：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三、联络方式一览表

联络方式一览表

应答人名称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以下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用于接收本项目之间往来函件，承诺信息真实：				
企业总部	办公地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联系人	黄祥豪		
	联系人职务	总经理		
	手机号	18699432853		
	电子邮箱	48399097@qq.com		
主要人员通讯录				
所属	职务	姓名	手机号	备注
企业总部	总经理	黄祥豪	18699432853	/
	商务/市场总监	刘建龙	18699491243	/
	业务/技术总监	李新辉	13567619367	/
	负责本次投标项目的投标联络人	黄祥豪	18699432853	/
	如中标，负责后续具体业务对接的项目负责人	黄祥豪	18699432853	/

四、企业财务状况

利润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652301MACPHE3B18

会小企02表

核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12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5,015.86	47,693.07
减: 营业成本	2	51,000.00	51,000.00
税金及附加	3	154.84	11.44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152,543.14	88,388.56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1,464.00	1,464.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477.32	29.95
其中: 利息费用 (收入以“-”号填列)	19	-6.66	-6.05
加: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1	-19,159.44	-91,736.88
加: 营业外收入	22	1,373.21	1,373.21
其中: 政府补助	23	1,373.21	373.21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7,786.23	-90,363.67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7,786.23	-90,363.67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资产负债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652301MACPHE3B18
 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2023-12-31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938.68	0.0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应收账款	4	43,450.00	0.00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0.00	0.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流动资产合计	15	50,388.68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递延收益	44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2
资产总计	30	50,388.68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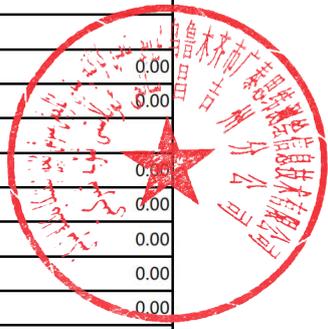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小企01表

单位: 元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51,000.00	0.00
0.00	0.00
15,400.00	0.00
631.77	0.00
0.00	0.00
0.00	0.00
1,143.14	0.00
0.00	0.00
68,17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17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786.23	0.00
-17,786.23	0.00
50,388.68	0.00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识别号：91652301MACPHE3B18

会小企03表

核算单位：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昌吉州分公司

2023-12-31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43,416.00	70,81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6.66	6.05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77,000.00	77,000.00
支付的税费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9,483.98	3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6,938.68	-6,21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6,938.68	-6,213.95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3,152.63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6,938.68	6,938.6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识别号：91652301MACPHE3B18

核算单位：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12-31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31,321.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96,138.9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79,60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331,424.00
支付的税费	5	3,853.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78,27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4,303.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34,303.82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6,938.68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41,242.5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利润表

纳税人识别号：91652301MACPHE3B18

核算单位：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 2024-12
吉州分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58,908.74
减：营业成本	2	157,045.00
税金及附加	3	159.60
其中：消费税	4	0.00
营业税	5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资源税	7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管理费用	14	96,897.66
其中：开办费	15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财务费用	18	723.58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38.9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304,062.99
加：营业外收入	22	2,309.54
其中：政府补助	23	2,309.54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1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306,392.44
减：所得税费用	31	76,598.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229,794.3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小企02表

单位: 元

本月金额
142,654.66
7,045.00
1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95.66
0.00
0.00
0.00
53.42
-55.08
0.00
105,325.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5,325.63
26,331.41
78,994.22



制表人:

资产负债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652301MACPHE3B18

会小企01表

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2024-12-31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1,242.50	6,938.68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51,400.00	51,000.00
应收账款	4	108,901.90	43,450.00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9,750.00	15,400.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1,579.29	631.77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24,105.10	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0.00	1,143.14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487.89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274,737.39	50,388.68	流动负债合计	41	62,729.29	68,174.9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	2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62,729.29	68,174.91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权益)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8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212,008.10	17,786.2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52	212,008.10	-17,786.23
				益) 合计			
资产总计	30	274,737.39	50,388.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53	274,737.39	50,388.68
				股东权益) 总计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纳税人识别号：91652301MACPHE3B18

核算单位：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03-31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29,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2.54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2,000.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41,600.00
支付的税费	5	1,57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02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69,31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69,316.25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41,242.50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10,558.7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利润表

纳税人识别号：91652301MACPHE3B18

核算单位：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 2025-03
吉州分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87,777.21
减：营业成本	2	2,000.00
税金及附加	3	28.45
其中：消费税	4	0.00
营业税	5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资源税	7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管理费用	14	71,243.84
其中：开办费	15	0.00
业务招待费	16	841.00
研究费用	17	0.00
财务费用	18	4.46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22.5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14,500.46
加：营业外收入	22	1,877.79
其中：政府补助	23	1,877.79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16,378.25
减：所得税费用	31	29,094.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7,283.69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小企02表

单位: 元

本月金额
23,762.37
0.00
2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642.34
0.00
419.00
0.00
-4.54
-22.54
0.00
-16,875.43
1,877.79
1,87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97.64
0.00
-14,997.64



制表人:

资产负债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652301MACPHE3B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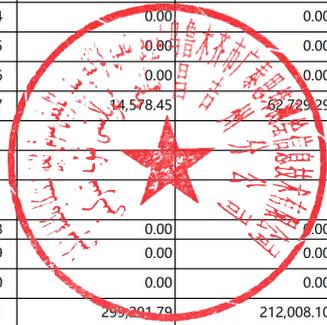
会小企01表

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2025-03-31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0,558.75	41,242.50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0.00	51,400.00
应收账款	4	98,562.34	108,901.90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14,550.00	9,750.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28.45	1,579.29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04,261.26	124,105.1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0.00	0.00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487.89	487.89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313,870.24	274,737.39	流动负债合计	41	14,578.45	62,729.2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0.00	0.00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减: 累计折旧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	2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14,578.45	62,729.29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8	0.00	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299,291.79	212,008.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2	299,291.79	212,008.10
资产总计	30	313,870.24	274,73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3	313,870.24	274,737.39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五、团队及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职称证书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本项目职责分工
1	黄祥豪	43	本科	2013.7	中级工程师	有	项目负责
2	冯永存	52	本科	2007.7	中级工程师	有	技术负责
3	张长军	54	本科	2003.7	中级工程师	有	组长
4	孙馨	49	本科	2007.7	中级工程师	有	技术负责
5	薛大垒	37	专科	2024.12	工程师	有	项目成员



فامىلىسى
姓名: 黄祥豪

جىنسى
性别: 男

مىللىتى
民族: 汉

تۇغۇلغان ۋاقتى
出生年月: 1982.10

شۇ ۋىگ
نومۇر لۇق
新职证字 20123201965 号



كەسىپ نامى
专业名称: 测量

سالاھىيەت نامى
资格名称: 测量工程师

بېرىلگەن ۋاقتى
授予时间: 2012.12

ئاستىنقى ھۆججەتنى نومۇرى
批准文号: 新色地人(2012)138号

ئىككىنچى تەستىقلىغان تارماق
审批部门: 阿勒泰有色地质局





证书编号: N9 0000648

新疆军区工程技术系列

姓名 冯存永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10

专业 测绘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申报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一日



乌鲁木齐军分区政治部干部部监制



(无院校钢印无效)

学员冯存永，性别男，一九七三年十月十日出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在本院(校)测绘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三年制大学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校)长:

王正德

政委:

屠维亮

院(校)名:

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证书编号: 90005520020530068

二〇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 900055200605420253

院(校)长: 王正德

政委: 耿燎原

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孙馨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6.08

工作单位 69028 部队

专业 测绘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考评机构 新疆军区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定时间 2008.12



证书编号(总)字 0255562

字第 012A1237

发证时间 2009年8月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关(盖章)





证书编号: N° 0000561

新疆军区工程系列

姓名 张长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2月
专业 测绘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二〇〇二年三月一日

兰州军区政治部干部部监制



张长军同志，于一九七一年
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原在
61243部队联合用图保障中队任
高级技师职务，于2017年被
授予(专业技术)大校军衔，现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役军官法》
有关规定，特准予转业。



姓名 张长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2月
籍贯 山东嘉祥
安置方式 自主择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

2016年3月3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元刚**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六月七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赵万勇

证书编号：135151201505001662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李元刚，男，1990年6月7日生。在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赵万勇

证书编号：1351542015001649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李新辉



级别：中级

性别：男

专业名称：测绘专业/工程测量（含分支领域）/生产管理

民族：汉族

资格名称：工程师

出生日期：1991年2月20日

授予时间：2019年11月10日

身份证号码：652324199102200910

批准文号：新自然资函〔2019〕411号

在线验证：新疆智慧人社手机客户端

证书编号：20194200505030001268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http://rst.xinjiang.gov.cn/>

评审组织机构：
(签发部门)



证书生成时间：2020年11月12日

六、信誉证明

6.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
报告生成时间	2025/04/19 12:19:05
申请人邮箱	2894804989@qq.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MACPHE3B18 企业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黄祥豪

成立日期：2023年06月27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营业期限自：2023年06月27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昌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3年07月03日

营业场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仪器仪表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变更信息

暂无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昌市税) 许准字 [2023] 第 (2140) 号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2023年07月06日	9999年01月01日	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市税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取得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行政许可
			2023	2099	国家税	

2			年07月06日	年12月31日	务总局 昌吉市 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3			2023年07月06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 务总局 昌吉市 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4			2023年07月06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 务总局 昌吉市 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5	6523010 2910230 2	营业执 照	2023年07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昌吉市 行政审 批局	设立登记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202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652301MACPHE3B18 企业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邮政编码：831100

企业联系电话：18699432853 企业电子邮箱：48399097@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在营（开业）企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0人	失业保险	0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人	工伤保险	0人
生育保险	0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信



未被列入行政处罚查询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806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注册号:
负责人: 黄祥豪
登记机关: 昌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查询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806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注册号:
负责人: 黄祥豪
登记机关: 昌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未被列入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806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注册号:

负责人: 黄祥豪

登记机关: 昌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27日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6.2 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MACPPE3B18

报告编号：2025041914105517935V04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4月1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核验码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B1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祥豪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3-06-27
住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E8栋)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4月1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存续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MACPHE3B1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黄祥豪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3-06-27
住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方瀚宇办公楼5层(137区3丘8栋)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023第(2158)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税许受字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07-06
有效期自：2023-07-0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市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2301MB1613327G
数据来源单位：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00000010183429F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第(2002)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许变更准字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7-06

有效期自： 2023-07-0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市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52301MB1613327G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00000010183429F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第(2140)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许准字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7-06

有效期自： 2023-07-0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市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52301MB1613327G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00000010183429F

行政许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昌市监市内)字(2023)第8331号 第4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通知书
许可证名称： 营业执照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652301029102302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7-03
有效期自： 2023-07-0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设立登记
许可机关： 昌吉市行政审批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52301MB1C69879R
数据来源单位： 昌吉市行政审批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52301MB1C69879R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题名单查询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题名单查询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6.3 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4月19日 14时26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4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5129011961****2911
	1302811988****005X
	5102321963****6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膜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652301MACPHE3B18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相关的结果。

七、承诺函

承诺函

致：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方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在参与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中，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郑重承诺不具备以下资格否决项：

1. 为采购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为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的。

2. 不满足本次采购文件要求的应答人资格要求的。

3.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中，与其它应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被授权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在同一包中同时应答的。

4.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5. 根据《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的规定，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

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的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7.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应答保证金的；以银行汇款形式提供的应答保证金未从与应答人名称一致的对公账户转出；以银行保函、应答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应答保证金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如对上述格式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或未按格式进行签署）。

8. 应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或提供关键字迹模糊不能辨认的，且严重影响采购人评审工作的。

9. 对采购文件的格式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或未按格式进行签署的，使用投标专用章未附有效的投标专用章与公章具有同等效力说明的。

10. 应答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1. 应答人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偏差的。

12. 应答文件所承诺的交货期严重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且采购不能接受的。

1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对应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4. 首次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动撤销应答文件的。
15. 应答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应答文件，或在一份应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应答方案的除外。
16. 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了最高限价，应答人的应答价格超过最高限价的。
17.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应答报价，且应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认定该应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8. 应答文件《报价明细表》存在漏项、删改、合并的，对报价有实质性影响的或严重影响采购人评审工作的。
19. 应答人不接受评审委员会依法所作的修正价格的。
20. 应答文件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应答的（虚假应答包括但不限于应答人在其应答文件中提供虚假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验收报告、故意修改采购文件明确列明的技术要求并对其进行响应等），该应答人参与本次应答的所有标包将均被否决，且该应答人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参与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采购活动的任何应答也将被否决。
21. 串通应答或联合围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应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该应答人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所有标包将均被否决。
22. 同一标包中，不同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计算机硬件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均相同的将被否决。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否决情形。
24. 不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填报增值税税率的。
25. 24. 工商行政管理等市场监管部门列入并公示为“经营异常”名录的。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黄祥家

职务：总经理

应答人（盖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维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2日

八、技术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

本项目为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市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旨在通过专业监测技术确保工程施工期间及后续阶段的地基稳定性与安全性。

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市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其建设质量与安全直接关系到城市形象及后续运营安全。结构复杂,基坑开挖深度大、地质条件多变,在施工过程中,地基基础的沉降及基坑边坡的位移可能对建筑结构安全及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开展系统、科学的沉降观测及基坑位移监测工作,实时掌握工程结构及周边土体的变形情况,对于保障工程安全、预防事故发生、指导施工进度具有重要意义。

2.服务目标

1. 精准监测基坑位移及周边沉降数据,预防工程风险;
2. 提供实时监测报告,保障施工安全与进度;
3. 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及合同约定标准。

精确获取金普顿酒店建筑主体结构及地基基础的沉降数据,及时发现异常沉降趋势,确保建筑结构稳定性。

实时监测基坑边坡位移、深层土体位移等指标,为基坑支护结构设计优化和施工安全提供数据支持。

建立完整的监测数据档案,为工程验收及后续运营维护提供可靠依据。

通过监测数据反馈,为施工单位提供科学合理的施工建议,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二、监测依据

1. 国家标准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 50497-2019）

2. 地方标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相关建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标准

3. 设计文件

新疆(乌鲁木齐市)区域性专业消防训练基地、新疆乌鲁木齐市战勤保障消防站、乌鲁木齐国家级(区域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监测服务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要求

5. 行业规范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 18314-2009）

《精密工程测量规范》（GB/T 15314-94）

三、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条件分析

3.1 工程地质条件

根据前期地质勘察报告，项目场地主要由第四系松散堆积物组成，自上而下依次为杂填土、粉土、粉质黏土、卵石层等。杂填土结构松散，均匀性差；粉土及粉质黏土层具有一定的压缩性；卵石层密实度较高，但局部存在夹层。不同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差异较大，对地基基础沉降及基坑稳定性产生不同影响。

3.2 水文地质条件

场地地下水类型主要为潜水，水位埋深受季节性降雨及周边灌溉用水影响明显。地下水对混凝土结构及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存在一定腐蚀性。在基坑开挖过程中，地下水的渗流及浮力作用可能导致基坑边坡失稳、基底隆起等问题，需在监测工作中重点关注。

四、监测内容与技术方法

4.1 沉降观测

1. 观测点布置

建筑主体沉降观测点：在建筑的基础四角、纵横墙交接处、沉降缝两侧等部位，按间距不大于 15m 布置沉降观测点，每个单体建筑不少于 8 个观测点。观测点采用隐蔽式不锈钢沉降观测标，埋设于基础顶面或首层墙体上，确保与建筑结构可靠连接。

周边环境沉降观测点：在基坑周边 2 倍开挖深度范围内的道路、建筑物、地下管线等位置设置沉降观测点。对于重要建筑物，每栋布置 4 - 6 个观测点；道路按 20 - 30m 间距布置观测点；地下管线在管线节点、阀门井等位置设置观测点。

2. 观测技术方法

采用精密水准测量方法，使用 DS05 型水准仪及铟瓦水准尺，按二等水准测量精度要求进行观测。从基准点出发，依次测量各沉降观测点的高程，形成闭合或附合水准路线。观测时严格控制前后视距差、视线高度等指标，确保测量精度。

4.2 基坑位移监测

3. 水平位移监测

观测点布置：在基坑边坡顶部每隔 15 - 20m 布置一个水平位移观测点，基坑阳角及地质条件复杂部位适当加密。观测点采用强制对中观测墩，墩顶安装不锈钢棱镜，确保观测时棱镜位置稳定。

观测技术方法：采用全站仪极坐标法进行观测。在基坑周边稳定区域设置 3 个以上基准点，建立独立的平面控制网。观测时，将全站仪架设在基准点上，测量各观测点的水平角和距离，计算出观测点

的坐标变化量，从而确定水平位移值。同时，定期对基准点进行校核，确保基准点稳定可靠。

2. 深层土体位移监测

观测点布置：在基坑周边选择代表性部位，按间距 30 - 50m 布置深层土体位移监测孔，每个监测孔深度应超过基坑开挖深度以下 3 - 5m。监测孔采用钻孔埋设测斜管的方式，测斜管采用 PVC 材质，内径与测斜仪探头相匹配，测斜管与钻孔之间用水泥砂浆填充密实，确保测斜管与土体同步变形。

观测技术方法：使用高精度测斜仪进行观测。将测斜仪探头沿测斜管导槽缓慢下放至孔底，待探头稳定后，从孔底开始每隔 0.5m 测量一次土体的倾斜角度，直至孔口。通过计算各测点的倾斜角度变化量，得出深层土体的水平位移值。每次观测时，正反方向各测一次，取平均值作为观测结果。

3. 基坑支护结构内力监测

观测点布置：在基坑支护结构的立柱、支撑梁等关键部位布置应力计或应变计。对于混凝土支撑梁，每根支撑梁布置 3 - 5 个监测点；对于钢支撑，在支撑两端及中间部位布置轴力计。

观测技术方法：采用振弦式应力计或应变计进行监测。通过频率读数仪读取应力计或应变计的频率值，根据标定曲线计算出支护结构的内力变化情况。定期对监测仪器进行校准，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五、监测频率与预警值

5.1 监测频率

施工前期：基坑开挖前 1 - 2 周，对基准点和观测点进行初始值测量，测量次数不少于 2 次，取平均值作为初始值。

基坑开挖期间：每天监测 1 - 2 次，当开挖深度达到 5m 以上或遇到不良地质条件、降雨等情况时，适当增加监测频率，加密至每 4 - 6 小时监测一次。

基础施工期间：每 3 - 5 天监测一次，若发现沉降或位移速率

较大时，增加监测频率至每天 1 次。

主体结构施工期间：每 7 - 10 天监测一次。

竣工验收前：全面复测一次，确保监测数据完整。

六、数据处理与分析

6.1 数据采集与记录

使用专业的监测数据采集软件，对沉降观测、水平位移观测、深层土体位移观测等数据进行实时采集和记录。每次观测完成后，及时整理观测数据，填写观测记录表，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6.2 数据处理

沉降观测数据处理：根据水准测量数据，计算各沉降观测点的高程变化量和沉降速率，绘制沉降 - 时间曲线和沉降分布曲线，分析沉降变化规律。

基坑位移监测数据处理：对水平位移观测数据进行平差计算，得出各观测点的坐标变化量和水平位移速率；对深层土体位移观测数据进行计算，绘制深层土体水平位移 - 深度曲线和水平位移 - 时间曲线。通过对数据的分析，判断基坑边坡及深层土体的稳定性。

基坑支护结构内力数据处理：根据应力计或应变计的监测数据，计算支护结构的内力变化值，绘制内力 - 时间曲线，分析支护结构的受力状态。

6.3 数据分析与报告

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结合工程施工进度、地质条件等因素，判断建筑结构及基坑的稳定性。当发现异常数据时，及时进行复测和分析，查找原因。每周提交一次阶段性监测报告，内容包括监测项目、监测数据、数据分析结果、结论与建议等；工程结束后，提交完整的监测总结报告，为工程验收和后续运营提供依据。

七、质量保证措施

人员保障：组建专业的监测团队，团队成员均具备相关专业资质

和丰富的监测经验。定期对监测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确保监测工作规范、安全开展。

仪器设备保障：选用高精度、性能稳定的监测仪器设备，如 DS 05 型水准仪、全站仪、测斜仪等。所有仪器设备在使用前均经过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定期进行校准和维护，确保仪器设备的精度和可靠性。

测量方法保障：严格按照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进行监测作业，采用科学合理的测量方法和技术路线。在测量过程中，严格控制测量误差，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数据管理保障：建立完善的数据管理制度，对监测数据进行专人管理。采用信息化管理手段，对数据进行存储、备份和分析，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可追溯性。

八、安全保障措施

施工现场安全：监测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等安全防护用品，遵守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制度。在基坑周边等危险区域进行监测作业时，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监测人员的人身安全。

仪器设备安全：加强对监测仪器设备的管理和维护，避免仪器设备受到碰撞、挤压、雨淋等损坏。在搬运和使用仪器设备过程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仪器设备安全。

数据安全：建立数据备份机制，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备份，防止数据丢失。加强对数据存储设备的管理，采取加密等措施，确保数据的安全性。

九、应急预案

成立应急小组：成立由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组成的应急小组，负责应急事件的指挥和处理。

应急物资准备：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如急救药品、通讯设备、照明设备等，确保在应急情况下能够及时开展救援工作。

应急响应：当监测过程中发现异常情况或发生安全事故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应急小组迅速组织人员进行现场救援和处理，同时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报告。

事后处理：事故处理结束后，对事故原因进行分析总结，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避免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九、“多测合一”服务平台证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多测合一”服务大厅
Xinjiang Uyghur Autonomous Region "Multi-Volumes-In-One" Service Hall

测绘机构名录库 *测绘资质单位不局限于该名名录库，凡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均可接受委托，若您需要选择的测绘单位不在名录库内，请联系测绘单位入驻。

详情

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仪器设备

项目记录

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龄	专业	职称
1	孙娜	女	27	测绘	工程师
2	张长军	男	30	测绘	工程师
3	季元刚	男	14	土木工程	

< 1 > 到顶 1 页 确定 共 6 条 10 条/页

单位人员状况

测绘职工总人数: 6人	测绘作业持证人数: 0人
注册测绘师人数: 0人	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0人
中级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5人	初级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0人
是否有专门质量检测部门: 否	质量检测部门名称:
质量检测机构负责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单位质量检查人员总数量: 人
专职质量检查人员数量: 人	兼职质量检查人员数量: 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多测合一”服务大厅
Xinjiang Uyghur Autonomous Region "Multi-Volumes-In-One" Service Hall

测绘机构名录库 *测绘资质单位不局限于该名名录库，凡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均可接受委托，若您需要选择的测绘单位不在名录库内，请联系测绘单位入驻。

详情

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仪器设备

项目记录

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广德源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昌吉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818

法人代表: 黄祥豪

单位证书: 高测

单位地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黄河路137号小区B-2东旁李办公楼5层 (137区3丘8栋)



乌鲁木齐广德源测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昌吉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ACPHE3818

法定代表人: 黄祥豪

单位证书: 高测

测绘机构名录库

*测绘资质单位不局限于该名录库，凡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均可接受委托
若您需要选择的测绘单位不在名录库内，请联系测绘单位入驻

详情

基本信息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证书...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资质证书	1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65502491	乙级	2022-01-21	2027-01-20
人员信息						
仪器设备						
项目记录						

< 1 >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1 条 10 条/页



测绘机构名录库

*测绘资质单位不局限于该名录库，凡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均可接受委托
若您需要选择的测绘单位不在名录库内，请联系测绘单位入驻

详情

基本信息	序号	项目名称	测绘事项	项目委托...	项目完成...	成果验收...	成果包管...	联系方式
资质证书	1	巴里坤县和农... 竣工测量						
人员信息	2	阜康市恒景院... 地形图测图与修						
仪器设备								
项目记录								

< 1 >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2 条 10 条/页

测绘机构名录库

* 测绘资质单位不局限于该名录库，凡具备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单位均可接受委托
若您需要选择的测绘单位不在名录库内，请联系测绘单位入驻

行政区: 昌吉市 单位名称: 广泰 搜索 重置

按测绘项目量排序 按星级评分排序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星级评分	操作
乌鲁木齐市广泰思纬测绘信息技术有...	黄祥豪	18699432853	暂无评价	详情

